

法國審計法院調查報告顯示教師一職吸引力快速下降

駐法國代表處教育組

根據法國審計法院（Cour des comptes）二月初提出的報告《中小學教師的培訓和招聘》，國民教育教師之招聘一年比一年困難，報考人數逐年下降的情形尤為嚴重。2017 至 2021 年間，每年教師甄試約有 1000 個職位空缺未補，2022 年情況更為嚴峻，迫使教育部訴諸約聘教師。報告中還指出，應讓培育教師途徑更為一致，並提供更多樣化的教師招聘渠道。

審計法院委託調查機構 Ipsos 針對 2000 名學生進行調查—包含大學生、碩士生、博士生、預備班學生、以及高級技師班（BTS）和大學附設技術學院（IUT）的學生，結果顯示 12% 的受調者有強烈意願成為老師，32% 不排除從事教職，14% 曾考慮但放棄。相較於理工科，高中時選擇文組者中較多人對教師一職有強烈興趣（20%），文學、語言和哲學科系之學生亦然（23%）。至於影響教職吸引力的因素中，工作保障、薪資水準、對公共部門工作之興趣較少被提及（在 13% 至 25% 之間），倒是學校學生本身的困境和學生行為管理等工作條件格外令人擔憂，再來是教師的形象日漸低落也降低這項職業的吸引力。

審計法院針對招聘危機亦提出解決方案。一方面，師資嚴重不足的學區和學科，讓約聘教師有條件地轉成正職教師—具碩士學位、且已有三至五年教學經驗之約聘教師，就此教育部長亦有同樣見解；另一方面，由於各學區的招聘困難度有所差異，審計法院提議准許克雷泰伊（Créteil）和凡爾賽（Versailles）學區採行個別具體措施和動用特定財政資源，並格外針對教師予以迴避的學校和區域實施。另外，還應從培訓階段著手，目前師資教育和甄試條件不夠一致，這個問題自 2010 年甄試要求碩士文憑後即存在。要求報考者具碩士第二年學歷強化了招聘困難，因就學期間延長導致候選人數量減少，從而強化招聘困難，這點對於弱勢學生尤其不利。至於薪資部分，教育部與工會仍在進行協商，審計法院的報告並未對此建議處理方式。

事實上，2019 年的教師招聘改革將參與甄試的條件自碩士第一年改為碩士第二年，提高了教育專業碩士（master « métiers de

l'enseignement, de l' éducation et de la formation » – MEEF) 的優勢——學生通過甄試後即可開始教學，毋須再通過實習。不過這項專業碩士學程除了為甄試做準備，也肩負培訓未來教師專業之責任，負擔過大。此外，審計法院估計教師訓練成本約達 10 億歐元，然自 2019 年改革後卻從未進行詳細估算，目前教育部旗下同時有全職教師（取得教育專業碩士後通過甄試者）以及兼職教師（取得其他碩士後通過甄試者），應明確估算培訓成本。

最後，審計法院提議以五年為期進行教師培訓，並增加教師專業學士文憑課程，提供至少二門重要科目的訓練，尤以數學和法文為重，這類學士科系的畢業生將能優先進入教育專業碩士。

撰稿人/譯稿人：駐法國代表處教育組

資料來源：世界報 Le Monde

